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North Andre Jui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2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關於實施 H 股回購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安

中國烟台，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安先生、張輝先生、王萌女士及王艷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宗宜先生及張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龔凡先生、王雁女士及王常青先生。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安德利

公告编号：2025-047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H 股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会一般性授权以决定回购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 H 股总数的 10% 股份的议案》。

本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开始行使该一般性授权实施 H 股回购，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具体实施时的回购价格不得高出实际回购日前 5 个交易日平均收盘价的 5%，具体情况如下：

1. 回购数量：共计 750,000 股，占股东大会批准一般性授权之日本公司已发行 H 股股份总数的 1.0614%，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0.2198%；

2. 回购价格：最高价为 17.10 港元/股，最低价为 16.20 港元/股，平均买入价为 16.95 港元/股，支付总额为 12,710,040.00 港元（不含佣金等费用）。

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一般性授权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酌情决定是否继续回购 H 股股份及回购 H 股股份的具体时机、数量或价格。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